

关于南宁市第一人民医院 1 号楼 5 楼手术室防辐射手术间改造工程  
【NNZC2025-C2-990366-JGJD】质疑答复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名称：广西荣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柳州市潭中中路 8 号华泰大厦 5 楼 11、12 号

邮编：545002

联系人：赵宇恒

联系电话：18977224278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南宁市第一人民医院 1 号楼 5 楼手术室防辐射手术间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NNZC2025-C2-990366-JGJD

分标：/

采购人名称：南宁市第一人民医院



三、关于质疑的答复

我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 16 时 45 分收到广西荣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快递递交方式送达的关于我公司代理的南宁市第一人民医院 1 号楼 5 楼手术室防辐射手术间改造工程【NNZC2025-C2-990366-JGJD】项目成交结果的《质疑函》，我公司对质疑人所提出的质疑内容高度重视，已第一时间将该质疑函报送采购人，针对质疑人提出的质疑，经采购单位审核、同意，现对质疑事项答复如下：

质疑事项 1：详见附件《质疑函》。

事实依据：详见附件《质疑函》。

质疑答复 1：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十二条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经核查，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未明确要求供应商必须具备辐射防护资质，本项目为南宁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招标工程量清单里包含的“3mm 铅当量防护窗”属于工程施工过程中的工程材料，供应商应按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要求采购符合标准的工程材料。综上所述，质疑人提出的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故所质疑事项不成立，对质疑请求予以驳回。

质疑事项 2：详见附件《质疑函》。

事实依据：详见附件《质疑函》。

质疑答复 2: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十二条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经核查,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明确评标方法采用的是百分制综合评分法,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包含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等三个方面内容。业绩分是由磋商小组根据竞标人响应文件中提供的“2022 年 1 月 1 日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供应商承接过装饰装修工程类类似业绩,每提供 1 份符合要求的业绩得 2 分,满分 8 分。(提供成交(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相关证明材料作为评分依据而评审得出,且评审因素中也并未限定类似业绩为辐射防护业绩。综上所述,质疑人提出的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故所质疑事项不成立,对质疑请求予以驳回。

质疑人如对本次答复不满意,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相关规定,有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的权利。感谢质疑人对本项目活动的支持和监督。

特此复函!

采购人: 南宁市第一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7 日

